

常平镇黄泥塘工业园区连片“工改工”更新单元房屋权籍调查明细表

标图建库号：44190031054
常平镇城市更新主管部门（盖章）：
时间：20 年 月 日

单位：m2

序号	土地性质	宗地号（地号）	测绘编号	房屋所有人	用地面积	土地证号	实际用途	建筑占地面积	建筑总面积	拆除房屋等建（构）筑物情况					单元内拆除范围建筑量划分				是否涉及公有资产	备注
										有房屋所有权证				无房屋所有权证	单元内拆除范围建筑量划分					
										登记面积	登记用途	房产证号	竣工时间	建筑面积	小计	旧厂房	旧村（旧城镇）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1	国有	441924022001GB00121	10	东莞市常平耀俊五金店	3333.21	东府国用(2002)第特135号	工业用地	2456.70	2456.70	0.00		无		2456.70	2456.70	2456.70			否	
3	集体	441924022001JB00120	4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6855.91	东府集用(2001)第1900242203763号	工业用地	4071.58	7245.35	0.00		无		7245.35	7245.35	7245.35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4			4	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股份经济联合社	974.46			1652.50					1652.50	1652.50	1652.50					
5		441924022001JB00705	7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8735.34	东集用补(2005)1828号	工业用地	4947.46	12074.32	0.00		无		12074.32	12074.32	12074.32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6		441924022001JB00708	8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9039.88	东府集建(1999)第1900242202356号	工业用地	3138.44	6693.81	2642.40		粤房地证字第2277110号		2335.45	6693.81	6693.81			否	房产证权益人：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7			8							1008.96		粤房地证字第2277111号								
8			8							707.00		粤房地证字第2277112号								
9		441924022001JB00712	11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3743.82	东府集用(2000)第1900242203232号	工业用地	1777.15	6337.61	0.00		无		6337.61	6308.93	6308.93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单元范围线外拆除实际建筑面积28.68平方米
10		441924022001JB00711	12	东莞常平黄泥塘美泰制衣厂	4186.73	东府集建(1999)第1900242202270号	工业用地	2053.51	5457.94	1405.26		粤房地证字第2862411号		1383.88	5457.94	5457.94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房产证权益人：东莞常平黄泥塘美泰制衣厂；地上建筑物实际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11			12							424.80		粤房地证字第2862412号								
12			12							2244.00		粤房地证字第2862413号								
13		441924022001JB00710	13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4182.90	东府集用(2001)第1900242204070号	工业用地	2159.76	3798.12	0.00		无		3798.12	3798.12	3798.12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14		441924022001JB00869	15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6896.26	东府集用(2006)第1900242203332号	工业用地	2698.58	7903.90	0.00		无		7903.90	5000.82	5000.82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单元范围线外拆除实际建筑面积2903.08平方米
15	441924022001JB00123	16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4402.68	东集用补(98)3768号	工业用地	1881.07	3553.43	0.00		无		3553.43	3080.59	3080.59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单元范围线外拆除实际建筑面积472.84平方米	
16	441924019001JB01150	18	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股份经济联合社	11435.96	东集用补(2005)2044号	工业用地	8966.45	8966.45	0.00		无		8966.45	8966.45	8966.45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股份经济联合社；	
17	441924022001GB00121	10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683.67	无	工业用地	0.00	0.00	0.00		无		0.00	0.00	0.00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18	441924022001JB00125	3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3151.38	无	工业用地	780.88	3214.84	0.00		无		3214.84	1634.75	1634.75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单元范围线外拆除实际建筑面积1580.09平方米	
19	441924022001JB00707	5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2312.98	无	工业用地	822.25	2611.28	0.00		无		2611.28	2611.28	2611.28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21	441924022001JB00706	6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3037.52	无	工业用地	1017.58	2804.25	0.00		无		2804.25	2804.25	2804.25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22	441924022001JB00709	9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3128.97	无	工业用地	2097.50	2208.55	0.00		无		2208.55	2208.55	2208.55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23	441924022001JB00122	14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3753.59	无	工业用地	2440.91	3253.57	0.00		无		3253.57	2825.41	2825.41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单元范围线外拆除范围线内实际建筑面积428.16平方米	
24	441924022001JB00124	17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2329.69	无	工业用地	1775.74	1871.79	0.00		无		1871.79	1605.92	1605.92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单元范围线外拆除实际建筑面积265.87平方米	
25	441924022001JB00124	17A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2382.85	无	工业用地	1469.32	1686.87	0.00		无		1686.87	1543.45	1543.45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单元范围线外拆除实际建筑面积143.42平方米	
26	441924022001JB00124	17B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3694.09	无	工业用地	2061.74	5168.76	0.00		无		5168.76	5168.76	5168.76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27	441924015010JB90026	20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71.32	无	工业用地	32.41	108.31	0.00		无		108.31	3.00	3.00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28	441924015010JB90026	20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36.99	无	工业用地			0.00		无			29.41	29.41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单元范围线外拆除实际建筑面积75.90平方米	

标图建库号：44190031054
常平镇城市更新主管部门（盖章）：
时间：20 年 月 日

常平镇黄泥塘工业园区连片“工改工”更新单元房屋权籍调查明细表

序号	土地性质	宗地号（地号）	测绘编号	房屋所有人	用地面积	土地证号	实际用途	建筑占地面积	建筑总面积	拆除房屋等建（构）筑物情况				单元内拆除范围建筑量划分				是否涉及公有资产	备注	
										有房屋所有权证		无房屋所有权证		小计	旧厂房	旧村（旧城镇）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9	集体	441924023001JB90003	21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104.39	无	工业用地	0.00	55.35	0.00		无		55.35	0.00	0.00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单元范围线外拆除实际建筑面积55.35平方米	
30		441924023001JB90003	22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502.50	无	工业用地	0.00	219.52	0.00		无		219.52	0.00	0.00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单元范围线外拆除实际建筑面积219.52平方米	
31		441924022001JB90002	23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1637.99	无	工业用地	184.03	1335.63	0.00		无		1335.63	176.42	176.42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单元范围线外拆除实际建筑面积1159.21平方米	
32		441924022001JB90001	24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1077.78	无	工业用地	0.00	683.82	0.00		无		683.82	0.00	0.00		否	土地使用者：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单元范围线外拆除实际建筑面积683.82平方米	
33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104.33	无	水域	0.00	0.00	0.00		无		0.00	0.00	0.00		否	
34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12366.55	无	道路、巷道、绿化	0.00	0.00	0.00		无		0.00	0.00	0.00		否	
35				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股份经济联合社	7648.63	无	道路、巷道、绿化	0.00	0.00	0.00		无		0.00	0.00	0.00		否		
	国有	合 计			3333.21			2456.7	2456.7	0				2456.7	2456.7	2456.7				
	集体	合 计			108479.16			44376.36	88905.97	8432.42				80473.55	80890.03	80890.03				
	总 合 计				111812.37			46833.06	91362.67	8432.42				82930.25	83346.73	83346.73			综上所述所诉拆除范围线内实际建筑面积为91362.67平方米，其中单元范围线内实际建筑面积83346.73平方米，单元范围线外实际建筑面积8015.94平方米。 其中集体经济组织所属建筑面积88905.97平方米（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78287.02平方米（含东莞常平黄泥塘美泰制衣厂），横江厦股份经济联合社10618.95平方米）； 国有权益人为 东莞市常平耀俊五金店建筑面积2456.7平方米。	

调查单位（测绘单位）（盖章）：

技术审查单位（盖章）：

有集体：

黄泥塘第一股份经济合作社（盖章）： 横江厦第十股份经济合作社（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李映新

黄泥塘第二股份经济合作社（盖章）： 横江厦第十二股份经济合作社（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李润田

黄泥塘第三股份经济合作社（盖章）：

黄泥塘第四股份经济合作社（盖章）： 黄泥塘股份经济联合社（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李耀新 负责人：李天柱

黄泥塘第五股份经济合作社（盖章）： 横江厦股份经济联合社（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李耀新 负责人：李天柱

黄泥塘第六股份经济合作社（盖章）： 横江厦股份经济联合社（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李耀新 负责人：李天柱

自然资源局（盖章）：

常平镇不动产登记中心（盖章）：

经办人： 负责人： 经办人： 负责人：

经办人： 负责人：

经办人： 负责人：

经办人： 负责人：

经办人： 负责人：

经办人： 负责人：

经办人： 负责人：

填表说明：

1、填表范围：单元内拆除范围、“三地”、其余用地和单元外因改造需要拆除的房屋等建（构）筑物，含对应分区中的空地、道路等用地。

2、建筑总面积（9）=有房屋所有权证面积（10）+无房屋所有权证面积（14）。

3、建筑占地涉及“三地”、其余用地、单元外拆除的情况需要在“备注”（20）加以注明，并在总合计中分别注明统计计入拆除范围的建筑面积合计。建筑物涉及拆除范围的，建筑量全部统计计入拆除范围。

4、单元内拆除面积（15）=旧厂房面积（16）+旧村（旧城镇）面积（17）+其他面积（18），各分项建筑面积按建筑占地面积分摊到栏（16）至栏（18）。其中，栏（16）“旧厂房”统计范围对应国土变更调查中的采矿用地、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港口码头用地范围；栏（17）“旧村（旧城镇）”的统计范围对应国土变更调查中的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范围；栏（18）“其他”统计范围对应单元拆除范围扣除旧厂房、旧村（旧城镇）后的范围。（国土调查现状数据时点：市自然资源局（松山湖自然资源局、水乡自然资源局、滨海湾新区自然资源局）受理单元规划之日对应时点的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

5、栏（4）“房屋所有人”填写已确权登记的房屋所有人。土地使用者与房产所有人不一致，并在“备注”中注明“土地使用者：***”。以不动产登记成果和用地批准文件作为法定权属认定依据。对于未经依法登记或者未经依法批准建设的建构筑物所占土地，属于集体土地的，权属人可认定为集体经济组织。

6、栏（8）“建筑占地面积”指改造前的建筑占地面积。原建筑物已拆除的，在栏（20）“备注”注明“2009年12月31日前已有上盖物”。

7、栏（19）“是否涉及公有资产”填写“市（镇）公有资产、其他公有资产、否”。其中“市（镇）公有资产”指符合《东莞市“三旧”改造（城市更新）实施操作细则（试行）》（东自然资〔2023〕311号）定义的公有资产。在总合计时需注明“涉及公有资产共***平方米，具体如下：1、市（镇）公有资产***平方米（其中涉及“三地”***平方米）；2、其他公有资产***平方米。”

8、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权利的，在栏（20）“备注”加以注明。

9、如已办理继承公证等情况的，在栏（20）“备注”注明：“房屋已办理继承公证，继承人：***”。

10、栏（20）“备注”涉及多项内容时，应该条理清晰，如：1、土地使用者：***；2、2009年12月31日前已有上盖物；3、***。